

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

西财法〔2021〕124号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关于废止《西城区老字号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区属各相关单位：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于 2015 年与西城区商务局联合印发了《西城区老字号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西财经一〔2015〕700 号）。该文件根据《关于印发北京市西城区保护和促进老字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》（西政发〔2011〕32 号）制定，文件政策已超过有效期且不再执行，经征求区商务局的意见，一致同意废止。

《西城区老字号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西财经一〔2015〕700 号）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废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4月12日印发
